



SUPERACTIVE GROUP COMPANY LIMITED

先機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6)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一)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先機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附註二) _____股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附註三)股東週年大會主席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訂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假座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翼15樓1510室會議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載之決議案，並於該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所載指示投票表決下列決議案(附註四)：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五)	反對(附註五)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報告與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李志成先生為執行董事。 (b) 重選梁萬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續聘天健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述有關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本公司新股份一般授權之第5項普通決議案。		
6.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述有關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一般授權之第6項普通決議案。		
7.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述有關擴大配發及發行本公司新股份一般授權之第7項普通決議案。		

日期：二零二四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五)：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如擬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所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上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請於每項決議案側之空欄內填上「✓」號，以指示受委代表於表決時如何代表閣下投票。倘若本表格經妥為簽署後交回，但無任何指示，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或投票權。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一間公司，則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獲授權之公司負責人或授權人或獲授權之其他人士簽署有關代表委任表格。
- 凡任何股份屬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可有權(就有關股份猶如彼單獨持有一樣)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但如若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任何大會，則排名於首之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任代表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屬無效，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依照股東名冊內聯名持有人的排名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與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這情況下，此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 股東或股東代表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應出示有關身份證明文件。
- 本代表委任表格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相同，其中包括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是自願提供個人資料，以用於處理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述的指示(「該等用途」)。如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有可能無法處理閣下的指示。本公司可就所述的該等用途，將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份登記處及／或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個人資料將在適當期間保留作履行所述的該等用途(包括作核實及記錄用途)。有關查閱及／或更正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條文提出，而有關要求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如上)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